

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于预计 2018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1、福州海富特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州海富特”）与陈红红的关联交易

陈红红拆借资金给福州海富特。

2、公司与海富特（中国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富特集团”）的关联交易

海富特集团拆借资金给公司。

3、公司与福建平潭富海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潭富海”）的关联交易

平潭富海拆借资金给公司。

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12月13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董事陈红红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公司所预计的关联交易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陈红红	福建省福州市梅峰路罗马生态园19栋106	-	-
福建平潭富海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平潭综合实践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运营中心	有限合伙企业	陈红红
海富特(中国)集团有限公司	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-16号好景商业中心10楼	有限公司	陈红红

(二)关联关系

- 1、陈红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职务。
- 2、平潭富海执行事务合伙人陈红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3、海富特（中国）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陈红红拟无息向福州海富特提供财务支持用于生产经营，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，协议期限为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，预计金额1,500万元。

2、平潭富海拟无息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用于生产经营，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，协议期限为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，预计金额1,000万元。

3、海富特集团拟无息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用于生产经营，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，协议期限为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，预计金额1,000万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、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协议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1、因为福州海富特临时性资金需求，陈红红免收利息借款给福州海富特。

2、因为公司临时性资金需求，平潭富海免收利息借款给公司。

3、因为公司临时性资金需求，海富特集团免收利息借款给公司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有助于解决公司、福州海富特资金问题，交易价格遵循公允性，不存在其他未列明的费用，有助于公司、福州海富特的经营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5日